切　結　書

附件 4

茲同意子女　　參加　貴處辦理 113 年暑期高職及大專院校森林科系學生實習（7 月 3 日至 15 日），於實習期間服從講授老師及管理人員指導，考量可能遭遇有颱風、豪雨及土石流警訊，甚至發生災害，已充份告知子女同意配合　貴處人員安排疏散，避免發生擅自脫隊而肇致意外之情事。

謹　致

國立臺灣大學生物資源暨農學院實驗林管理處

立切結書人（家長）：

住　　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113　年　　月　　日